(/02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002047 证券简称:*ST宝應 公告编号:2025-089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特别风险提示

1、截至2025年11月14日,公司股票的静态市盈率为-8.48倍,滚动市盈率为-18.37倍,市净率为-197.27倍。根据中证指数官网发布的中上协行业分类数据显示,公司所属的行业分类"E50建筑 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最新静态市盈率为26.76倍,滚动市盈率为23.87倍,市净率为2.35倍,公司 当前的市盈率、市净率与同行业情况有较大差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2025年10月31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2025年三季度报告)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2025年) 80)、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为51,508.45万元、同比下降65.7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 利润为-3,374.75万元。同比减亏92.2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3,189,71万元,比上年度未减少420.56%。 若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实现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 益无法转为正值,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决定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3、公司控制权变更涉及的相关事项最终能否顺利实施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相关风险提示如

(1)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尚需在公司撤销相关风险警示后方可实施,同时还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程序并出具无异议函,以及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协议 转让过户相关手续

业绩补偿,大横琴集团、大横琴股份(香港)有限公司也将终止其此前做出的表决权放弃的安排。在此情况下,即使世通纽已通过相关安排取得公司控制权,也将可能存在丧失公司控制权的风险。

(3)如世诵纽认购公司向其定向发行股份未获得监管部门审核或注册诵过,大横琴集团、大横琴 股份(香港)有限公司将终止其此前做出的表决权放弃的安排,本次控制权变更事项将无法完 (4)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尚需通过公司股东会审议、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及中国

证监会注册等程序,上述相关程序能否通过存在不确定性。 (5)公司预计将设立子公司进入高端光耦合器领域,目前尚处于筹备设立阶段。公司暂无高端 光耦产业领域的投资合作协议及订单,产线尚未开始建设,未来能否形成实质性业务,管未签署相关领域的投资合作协议及订单,产线尚未开始建设,未来能否形成实质性业务,产生经营效 益、实现商业化以及具体业绩情况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公告并充分注意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宝鹰股份")股票(证券 代码:002047,证券简称:*ST宝廳)于2025年11月12日,2025年11月13日,2025年11月14日连续三 ·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股

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的情形。 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说明如下:

17人之一起张文学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1.公司前期投票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 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 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 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 风险棉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2025年4月25日,公司披露《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叠加其他风险警示叠股票停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同时,为 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 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3.根据该类则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9.3.1条第定"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等9.3.1条第一款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实际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情形相应年度次一年度出现 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一)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进 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二)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三)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四)追溯重述后利润 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或者 追溯重述后期末净资产为负值。(五)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 告。(六)未按照规定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因实施完成破产重整、重组上市或者重大资产重组按照 有关规定无法披露的除外。(七)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 八)虽符合第9.3.8条的规定,但未在规定期限内向本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九)撤销退市风险 警示申请未被本所审核同意。(十)本所认定的其他情形。

若公司2025年度出现上述情形,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决定公司股票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

4、截至2025年11月14日,公司股票的静态市盈率为-8.48倍,滚动市盈率为-18.37倍,市净率为-197.27倍。根据中证指数官网发布的中上协行业分类数据显示,公司所属的行业分类"E50建筑 基饰 基修和其他建筑业"最新静态市盈率为26.76倍、滚动市盈率为23.87倍,市净率为2.35倍,公司 当前的市盈率、市净率与同行业情况有较大差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

5、2025年10月31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2025年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80),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为51,508.45万元,同比下降65.79%;归属于上市公 利润为-3,374,75万元,同比减亏92,2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3,189,71万元,比上 年度末級少420.56%。 著藏至2025年1月31日、公司实现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无法转为正值、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决定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6、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eninfo.com.e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 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关于控制权变更相关事项的风险提

2025年10月25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关于控股股东与投资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7)、《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5-074)、《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公告

编号:2025-070)等相关公告。公司已于2025年10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关于控制权变 更相关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5-077),具体风险提示如下:

(一)协议转让股份事项 1、根据《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若上市公司在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后确认不能满足撤销退市风 险警示及证券简称由"*ST宝鹰"恢复为"宝鹰股份"的条件(或证券交易所明确拒绝撤销退市风险警 示及标的公司的证券简称由"*ST宝鹰"恢复为"宝鹰股份"),则视为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以了 简称"大横琴集团")违约,大横琴集团与海南世通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通纽")双方将解除 《股份转让协议》。若上市公司未能在2026年度实现上述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标的公司的证券简称由"*ST宝鹰"恢复为"宝鹰股份"的目标,将导致本次股份转让事项终止。因此,本次股票转让事项需 要在上市公司撤销相关风险警示后方可实施。鉴于本次(股份转让协议)明确了股份转让的定价原则,届时双方将根据实际情况重新签订合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股份转让事项涉及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程序:本次大横琴集团向世通纽转让5.01%股 份的事项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出具无异议函,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 司办理股份协议转让过户相关手续。上述事项的完成情况将影响本次交易的进行, 若过程中出现影 响本次交易的重大事件,则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终止的风险。

3、本次《股份转让协议》生效后涉及的股份转让交割的先决条件能否实现、以及实现的时间、收 购人的履约能力、价款支付及公司治理安排等尚需各方逐项落实。虽然经上市公司初步调查,当前 收购人具备针对本次股权转让的履约能力,但上述事项未来能否最终落实及落实的具体时间尚存在 下确定性;如上述事项无法落实完成,可能最终导致本次权益变动事项发生终止等风险,敬请投资者

(二)表决权放弃与不谋求控制权承诺事项

1、根据《关于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表决权放弃协议》,如业绩考核期满(自 世通纽取得宝鹰股份实际控制权之日的下一个会计年度的1月1日起计算的连续三个会计年度内) 音世通纽未能完成约定的承诺业绩[即宝鹰股份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高 利润(双方确认,在计算前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时,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的 政府补助可不扣除)合计不低于人民币4亿元],即使世通纽按照协议约定向大横琴集团进行业绩补 偿,大横琴集团、大横琴股份(香港)有限公司也将终止其此前做出的表决权放弃的安排。在此情况

横琴股份(香港)有限公司将终止其此前做出的表决权放弃的安排,本次控制权变更事项将无法完

3、公司向世通纽定向发行股份完成后,届时珠海国资合计持股比例为25.76%,世通纽持股比例 为25.74%,双方持股比例较为接近,因此,可能存在公司控制权不稳定的风险。

4.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不以协议转让股份事项为前提条件,即使协议转让无法完成, 1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仍将继续实施;如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无法完成,公司本次控制权变更事项将

(三)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 1、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涉及的股东会审议程序:本次向世通纽发行A股股票尚需股东

会审议通过,股东会是否能通过该方案,尚存在不确定性。 2、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涉及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程序:本次向世通纽发行A股股票 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是否能通过该审核尚存在不确定性,存在发行失败的风险 3、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涉及的中国证监会注册程序:本次向世通纽发行A股股票尚需

履行中国证监会的注册程序,是否能通过该注册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存在发行失败的风险 4、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特定对象的履约能力、资金来源及其合规性、价款支付及公司 治理安排等尚需各方逐项落实,上述事项能否最终落实及落实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虽然公司已 亥实该特定对象目前具备履约能力,但未来履约能力存在不确定性。如上述事项无法落实完成,可 能最终导致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发生终止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成对上市公司的业绩预测,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2.根据《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世通纽在取得宝鹰股份的实际控制权后三个完整会计年度(以 下简称"业绩考核期")内,实现归属于自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争和润滑;扩不低于人民 市省亿元(以下简称"承诺争利润总额"),因行业竞争、市场环境、经营管理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存在 无法完成业绩承诺的风险。若宝鹰股份在业绩考核期内未能达成承诺净利润总额,则世通纽须就未 达标部分向大横琴集团支付现金补偿。

3、为保障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大横琴集团承诺广东宝鹰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宝鹰建科")在2026年度及2027年度,每一会计年度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均不低于人民 币3亿元,且各年度均不发生亏损。

着宝鹰建科未实现上述任一指标,大横琴集团应以现金方式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1)主营业务收入未达3亿元的,就差额部分(即3亿元减去实际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2)发 生亏损的(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亏损为准),就亏损金额向上市公司进行全额补偿。 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五)投资光耦合器项目

公司引入世通纽作为新股东之后,预计将设立子公司进行高端光耦合器领域,公司拟新设立的 全资子公司尚处于筹备设立阶段,预计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经营情况产生影响。对于公司拟投资高端

1、公司暂无高端光耦产业领域相关的技术储备,公司暂无充分的人才储备。截至目前,公司暂 未开展高端光稠。少领域相关业务,管法签署相关领域的投资合作协议及订单,产线尚未开始建设,未来能否形成实质性业务、产生经营效益、实现商业化以及具体业绩情况均存在不确定性; 2.公司新业务与公司现有业务存在较大差异。新领域业务与公司现有业务存在无法协同、整合的情形,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 公司在新领域的经营过程中可能而临市场环境。行业政策、行业发展情况、市场变化、技术水 平、经营管理等不确定因素,从而可能出现产业拓展不及预期,短期内难以实现盈利,未来发展存在 不确定性的风险;此外,光耦合器产业的技术发展及下游客户需求的变化可能较快,如公司按照当前 技术标准及市场需求推进建成的产线无法满足投产后市场客户对于光耦合器产品的技术指标或产 品特性的要求,则公司本次拟投资的光耦合器项目将可能无法取得预期收益,甚至面临亏损的风险

4、本次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尚未设立,尚需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设立登记手续,存在 定不确定性。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审批进程,完成相关审批、备案手续。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制权变更涉及相关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 义务,本次事项最终能否顺利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公告并充分注意

六、备查文件 1、董事会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分析说明:

2、关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问询函及其回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5-121 转债代码:127073 转债简称:天赐转债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赎回"天赐转债"的 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特别提示: ■ 赎回价格:100.29元/张(含息、税)

■ 赎回条件满足日:2025年11月11日 ● 赎回登记日:2025年12月2日

● 赎回日:2025年12月3日 ● 停止交易日:2025年11月28日

● 停止转股日:2025年12月3日

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2025年12月8日 ● 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5年12月10日

赎回类别:全部赎回

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债简称:Z赐转债 ● 根据安排,截至2025年12月2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天赐转债"将被

强制赎回, 转提醒"天赐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本次赎回完成后, "天赐转债"将在溪 川证券交易所摘牌。"天赐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天赐转债"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交易

目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 风险提示:根据赎回安排,截至2025年12月2日收市后尚未实施转股的

"天赐转债"将按照100.29元/张的价格强制赎回,因目前二级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差异较大,投 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而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 特提醒"天赐转债"持有人注意在期限内转股或卖出。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1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 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天赐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 宗合考虑,董事会决定本次行使"天赐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负责后 续"天赐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相关规定及《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天赐转债"的相关规定,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

·、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情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 监许可[2022]1883号文)核准,公司于2022年9月23日公开发行了34,105,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 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410,5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395, 079,452.82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前述募集资金净额进行验证,并出具了致同 验字(2022)第 110C000572 号《验资报告》。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2]999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34,105,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 已于2022年10月27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天赐转债",债券代码"127073"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 根据《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 总明书")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天赐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 个交易日(2023年3月29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7年9月22日)止。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1、公司于2023年5月15日实施2022年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 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天赐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48.82元/股调整至48.22元/股,调整后 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5月16日(除权除自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容讯网刊祭的《关于

天赐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2、公司于2023年5月3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2021年股票期权 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回购注销手续办理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 926,661,516股减少为1,925,333,110股。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

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天赐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48.22 元/股调整为48.23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 价格自2023年6月7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天赐转债转股价格调整 3、公司于2023年10月2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2021年股票期 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回购注销手 续办理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925,334,258股减少为1,924,156,460股。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

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天赐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48.23元/股调整 为48.25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10月26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刊 登的《关于天赐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4、公司于2023年11月14日召开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下修正"天赐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全权办理本次向下 修正"天赐转债"转股价格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本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生效日期以 及其他必要事项。董事会决定将"天赐转债"的转股价格中48.25元/股向下修正为28.88元/股。修正

天赐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5、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实施2023年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 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天赐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28.88元/股调整至28.58元/股,调整后 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4月29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 天赐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11月15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向下修正

6、公司于2024年5月1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2021年股票期权 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回购注销手续 办理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924,156,986股减少为1,918,823,609股。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 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天赐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28.58元/股调整为 28.5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5月15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1. 公司分别于2025年9月8日、2025年10月9日、2025年11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t

om.en)披露了《关于筹划出售资产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58)、《关于

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5-060)、(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5-066)。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公司正就有关事项同各相关方持

续沟通协商中,交易各方尚未签署正式交易文件。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可能出

现因外部环境变化导致交易条件发生变化或公司与交易各方未能就相关事项达成一致等情形,进而

百计报告,公司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一)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最近一

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

业收人低于3亿元"的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已被实

施"退市风险警示"。同时,因公司存在"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

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的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

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第(七)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实施"其他风险整示"。若2025年

经审计后的相关指标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规定的相关情形,公司股票将

经营环境均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因素,并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

3、公司股价近期波动幅度较大,且根据核查信息显示除上述事项外,公司近期经营情况、内外部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步森股份",证券简称:*ST步森,证券代码: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显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进行了白杏、并向挖股股东就相关事劢进行了核实、现

1、公司未发规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

002569)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2025年11月12日、2025年11月13日、2025年11月14日)收盘价格涨

跌幅偏离值累计偏离15.5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2、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2024年度

重大溃漏。

特别风险提示

险, 审慎做出投资决策。

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关于天赐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7、公司于2025年2月1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2021年股票期权 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回购注销手续,对理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918,825,051 股减少为1,914,343,762 股。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 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天赐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28.59元/股调整为 28.6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2月17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 《关于天赐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8、公司于2025年5月21日实施2024年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 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天赐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28.60元/股调整至28.50元/股,调整后 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5月22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 天赐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天赐转债"有条件赎冋条款

(一)有条件赎同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 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① 存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 如果公司 A 股股票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5 个 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其中:IA为当期应计利息;B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 总金额;i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t为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 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 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有条件赎回条款触发的情况

自2025年9月29日至2025年11月11日公司股票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天赐转债" 当期转股价格(28.50元/股)的130%(即37.05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天赐转债" 有条件赎回条款。2025年11月1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 前赎回"天赐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综合考虑,董事会决定本次行使 "天赐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于赎回登记日收盘后全部未 转股的"天赐转债",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负责后续"天赐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一)赎回价格及其确定依据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天赐转债"赎回价格为100.29元/张(含息、含

税)。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 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i: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年票面利率; 1: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2025年9月23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25年12月3日)止

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每张债券当期应计利息 IA=Bxixi÷365=100×1.50%×71÷365≈0.29 元/张每张债券赎回价格=债券 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0.29=100.29元/张。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核准的价格为准。公司不对持有人的利息所得税进行代扣代缴。

(二)赎回对象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5年12月2日)收市后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全体"天赐转债"持有人。

(三)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公司将在赎回日前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赎回提示性公告,通告"天赐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

相关事项。

3、"天赐转债"的赎回登记日为2025年12月2日。 4、"天赐转债"自2025年12月3日起停止转股。

5、"天赐转债"赎回日为2025年12月3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5年12月2日)

收市后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天赐转债"。本次赎回完成后,"天赐转债"将在深交所摘牌。 6,2025年12月8日为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到达中国结算账户),2025年12月10日为赎回 款到达"天赐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届时"天赐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人"天 赐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7、在本次赎回结束后,公司将按照相关监管规则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 "天赐转债"的摘牌公告。 四、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一)"天赐转债"持有人办理转股事宜的,必须通过托管该债券的证券公司进行转股申报。具体

转股操作建议债券持有人在申报前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二)可转债转股最小申报单位为1张,每张面额为100.00元,转换成股份的最小单位为1股;同 ·交易日内多次申报转股的,将合并计算转股数量。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1股的整 数倍,转股时不足转换为1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深交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 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票面余额及其所对应的当期应付利息。

(三)当日买进的可转债当日可申请转股,可转债转股的新增股份,可于转股申报后次一交易日 上市流通,并享有与原股份同等的权益。 五、风险提示

根据安排,截至2025年12月2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天赐转债"将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 后,"天赐转债"将在深交所摘牌。投资者持有的"天赐转债"存在被质押或冻结情形的,建议在停止转股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本次"天赐转债"赎回价格可能与其停止交易和停止转股前的市场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特提醒持 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咨询部门: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20-66608666

联系邮箱:IR@tinci.com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5日

证券代码:001314 证券简称:亿道信息 公告编号:2025-090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形。 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

巨潮资讯网(www.e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1月14日(星期五)下午15: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1月14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 2025年11月14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

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列席了本次会议,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7.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注》《公司音程》等注律、注却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注:本决议中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均保留4位小数,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

的情况, 均为四全五人原因造成)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7.3363%。

一)会议出席总体情况 1、参加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262名,代表股份81,781,044股,占公司有

2、参加现场投票表决的股东、股东代表共10名,代表股份81,059,63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 3、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252名,代表股份721,40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058%。 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

· 地名地名 (1987年) 1987年 (1987年)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22%。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52人,代表股份721,408股,占公司有表

妙律师见证了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列席了本次会议,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彭晓燕律师和敬妙

木次股东大会的议实1 议实2对中小投资老的表决进行了单独计更 木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 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同意81,508,54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68%;反对243,200股,占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74%;弃权29,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58%。 中小股东总表冲情况: 同意1,878,32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3305%;反对243, 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3073%;弃权29,300股(其中,因未

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623%。 まい通行《关于カス公司担供担保額度的iv字》 同意 81,441,54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849%;反对 288,200 股,占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24%; 弃权51,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27% 同意 1,811,32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2154%;反对 288, 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3995%;弃权51,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851%。

3、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81,474,84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256%;反对262,800股,占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213%;弃权43,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31%。

证案1、1次案2为特别决议以案,已由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3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过半数通过。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 案未出现修改原议案或提出新议案的情形。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木次段在大会由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彭晓燕律师和静协协律师贝证 并出具了注律音贝书。贝

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

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1、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 意见书》。

>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七日

(三)其他人员出席情况

证券代码:002868 证券简称:*ST绿康 公告编号:2025-121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子公司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重大溃漏。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绿康生化")于2023年02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并授权其法 定代表人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签署上述授信融资事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同意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

告》(公告编号:2023-098)

《股权出质注销登记通知书》

针对上述借款及股权质押事宜,根据公司发展规划需要,上述事项以绿康玉山自有资产抵押担 保的方式向中信银行办理相关手续,黎康玉山自有资产抵押担保手续办理完成后,公司办理了对绿康玉山100%股权的解除质押手续。详见2025年11月07日在《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 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及担保资产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5)。 公司于近日收到玉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饶玉)内资股权登记销字[2025]67659277号《股权

出质注销登记通知书》,公司持有的绿康玉山100%股权已全部解除质押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002870 证券简称:香山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7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100%股权 或构成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有限公司南昌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及下属分支机构申请并购贷款壹亿陆仟万元整,并用持有

被并购子公司绿康(玉山)胶膜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康玉山",由江西纬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

司更名而来100%股权进行质押。详见2023年8月30日在《证券日报》和已剩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进展暨申请并购贷并质押全资子公司股权的公

重大透漏。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17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 8次会议、2025年11月3日召开了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郑公开挂牌转上会等 子公司100%股权或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全资子公司广东香山电子 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山电子")100%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0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eninfo.com.en)披露的《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100%股权或构成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5-067)。公司已于2025年11月5日至2025年11月13日在珠海产权交易中心网站公 示首次公开挂牌转让香山电子100%股权,首次挂牌转让底价为人民币40,0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 公司2025年11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

100%股权或构成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76)。

鉴于在首次挂牌公示期内,前述挂牌转让未能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公司拟继续推进 股权转让事宜,并根据董事会和股东会的决议和授权将香山电子100%股权挂牌转让底价调整为36, 000万元,较前次挂牌底价下调10%,其他挂牌条件不变。珠海产权交易中心已按调整后的挂牌价重 新挂牌,本次挂牌公示期为2025年11月17日至2025年11月21日。关于本次挂牌的具体信息详见 珠海产权交易中心网站,网站地址:https://www.zhaeec.com/pris/equity/detail/16679 html 二、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第二次公开挂牌转让依然存在交易成功与否的风险,且最终受让方、成交价格等存在不确定性,

本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影响尚需根据公开挂牌成交结果确定,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

则》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交易进展情况持续信息披露义

务,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四日

5、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 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1、经自查,公司确认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自查及函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

> 5、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 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 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 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分别于2025年9月8日、2025年10月9日、2025年11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上(www.eninfo com.cn)披露了《关于筹划出售资产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58)。《关于 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 2005-066) 赫否本从华地震口 太岁亦具尚处于第初阶段 公司工能有关事项同名相关方程 续沟通协商中,交易各方尚未签署正式交易文件。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可能出 现因外部环境变化导致交易条件发生变化或公司与交易多方未能就相关事项法成一致等情形。进而 导致交易终止的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注意相关风险! 3、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2024年度 审计报告,公司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一)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最近一

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

业收人低于3亿元"的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已被实

施"退市风险警示"。同时,因公司存在"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争利闻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的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

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第(七)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若2025年 经审计后的相关指标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规定的相关情形,公司股票将 4. 公司股价近期波动幅度较大,且根据核查信息显示除上述事项外公司近期经营情况,内外部

经营环境均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因素,并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 险, 审慎做出投资决策。 5、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 报》及巨潮资讯网(www.eninfo.com.e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1日14日

公告编号,2025-095号 证券代码:000972 证券简称,*ST中基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重大遗漏。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具体情况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基健康")股票(证券简称:*ST中基,证券代 :000972),于2025年11月12日、2025年11月13日、2025年11月1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 幅偏离值累计偏离13.27%。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情况,按照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就核实情况

1. 经公司白杏, 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 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2、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2025年7月28日,中基健康及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新疆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色番茄")分别收到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六师中院"或"法院")送 达的{频重整通知书》([2025]兵06破申(预)1号、(2025)兵06破申(预)2号]。 六师中院通知启动对 公司及红色番茄的预重整,并指定公司清算组担任公司临时管理人、红色番茄清算组担任红色番茄 岛时管理人(以下合称"临时管理人")。为依法推进中基健康与红色番茄预重整工作,临时管理人决 定公开招募重整投资人。经评审委员会遴选,确定本次重整产业投资人为新疆新业国有资产经营 (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业集团"),并确定重整财务投资人7家,分别为:新疆兵金建投资 有限公司、广州昊智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信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联合体:新疆兵投资产 音理有限责任公司及青岛鲁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联合体;北京博雅春芽投资有限公司及长城 (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联合体;霍尔果斯金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融达期货(郑州) 设份有限公司、广州迈凌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鼎孚(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联合体;陕西 财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松树彗林(上海) 私墓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新疆金投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 2025年9月11日,公司与上述重整投资人签署《重整投资协议》。根据与财务投资人签署的《重 整投资协议》的约定,财务投资人可指定其他主体实际实施本次重整投资并履行和承担本协议项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财务投资人完成了实施主体的指定工作。

2025年10月23日,临时管理人以部分债权审查需要补充证据材料、预重整方案仍在制定过程 中、且进行重整需要履行有关审批程序为由,向六师中院申请延长预重整期限三个月。 2025年10月27日,公司及子公司红色番茄收到了六师中院出具的《通知书》[(2025)兵06破申 (预)1号、(2025)兵06破申(预)2号1、六师中院通知:延长公司及子公司红色番茄的预重整期限三个

公司于2025年9月12日、2025年9月24日、2025年10月29日披露了《关于确定重整投资人暨与 重整投资人签署<重整投资协议>的公告》、《关于重整投资人指定实施主体的公告》、《关于预重整 事项进展暨收到预重整延期通知书的公告》,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12日、2025年9月24日

2025年10月2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巨潮资讯网(http://www.eninfo.com.en)的相关公告; 4、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越依据道动声场,往同

亦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造成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5、经向控股股东核实并自查,除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董 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1、截至目前,公司各项生产经营工作正常;

述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1、公司股票交易于2025年11月12日、2025年11月13日、2025年11月1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 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偏离13.27%,股价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 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号)等公告、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均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 于3亿元、同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25年4月1日起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处理,股票简称由"中基健康"变更为"*ST 中基",证券代码仍为"00097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述"退市风险警示"情形尚未消除。敬请投资

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4.1条第(九)项"法院依法受理公司重整、和解和破

2、六师中院通知启动公司及子公司红色番茄的预重整,不代表法院会正式受理公司及子公司红

色番茄重整,法院能否受理公司及子公司红色番茄重整尚存在不确定性。 3、公司于2025年3月29日披露了《2024年年度报告》及《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

交易叠加退市风险警示情形。如果公司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则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

产清算申请"的规定,如果法院裁定受理申请人对公司重整的申请,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

公司董事会经进一步核实确认,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披露事项外,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目 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 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 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2、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

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14日

证券简称:丰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7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 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名称·丰元股份,证券代码,002805,以下简称"公司"或者"本公 司")股票连续两个交易日(2025年11月13日、11月14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 《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通过函询的方式对公司控股 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

3.公司日前经营情况正常,不存在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

段的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 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 四、上市公司认 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2、近期公司股价波动幅度较大,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公司 郑重捷欄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与证券报》从上海证券和投入区海市及从。公司 郑重捷欄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从上海证券报》从上海证券和投入区海游完讯网(http://www 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17日